

证券代码：836256

证券简称：华星新材

主办券商：爱建证券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潘从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999,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年度报告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公告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announcement.html>)，详见《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 2022-021）及《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99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总结回顾及对下一年度工作计划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99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总结回顾及对下一年度工作计划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99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99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上年度制订的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数据的决算及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99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99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发展需要，暂不对公司利润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99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关联方 2022 年度的采购及销售数量、金额进行预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9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潘从多、王蓓、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铎星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位于杭州西城纪商务大厦 2 号楼 1604 室，建筑面积为 87.93 平方米（含露台改建空间部分，合计约 16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租金为 180,000 元/年，租金按季度支付；

2)、公司于 2021 年 7 月至 12 月期间向台州徐邦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销售 TAIC 等橡胶助剂产品 42,040 公斤，销售金额 1,036,548.67 元。公司董事长潘

从多是台州徐邦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蓓的妹夫。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99,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潘从多、王蓓、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孙雨顺、方正
-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